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6
3.2.1 网络.....	6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9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6 其他	10
7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

在建设单位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后，以网络的形式进行了首次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以网络、张贴、报纸的形式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我单位于2021年6月委托陕西企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2021年6月3日在环评互联网站上发布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于2022年2月19日在环评互联网站上发布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22年2月22日、2022年2月25日在三秦都市报上进行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22年2月19日在项目周围主要敏感目标区域张贴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公示时间均为10个工作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2021年6月委托陕西企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2021年6月3日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的规定内容进行了首次公示。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内容如下：

表2.1-1 第一次信息公告内容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暂行办法》文明精神，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陕西企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现将该建设工程信息向公众公开，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环境保护方面的宝贵意见。公开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1、建设项目名称：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	
2、建设性质：迁建	
3、建设项目地点：新310国道南120米，郑西高铁北100米，长润河东520米	
4、建设内容：建设年屠宰能力20万头生猪屠宰厂，分两期实施。一期年屠宰生猪8万头，投	

资 2671 万元，建筑面积约 5000m²，新建屠宰车间、肉品冷冻库、排酸库各一座，静养圈、冷链配送设施及相关配套设施；二期新增屠宰能力 12 万头，投资额 929 万，达到年屠宰能力 20 万目标，新增建筑面积约 3000m²，包括待宰圈、屠宰车间、肉品批发区等。

(二) 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通讯地址：陕西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办八一村

联系人：党民长 联系电话：13992358007 电子邮箱：450424344@qq.com

(三)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陕西企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五路政通大道环境监控中心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029-89131019 电子邮箱：154266284@qq.com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项目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为：<https://pan.baidu.com/s/18RWlcgCM-lphdjyaJhhxTw>，提取码：kk4b；公众可自行下载。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 1、通过发送电子邮件提交；
- 2、前往建设单位地址提交；
- 3、与建设单位电话联系沟通提交途径。

注：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

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2021 年 6 月 3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在环评论坛网站上(<http://www.eiabbs.net/thread-453899-1-1.html>)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2.1-1。



图 2.1-1 网站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评价单位完成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条的规定内容于2022年2月19日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的规定进行同步公开。公示内容如下：

表3.1-1 第二次信息公告内容（网络）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1、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
建设单位：	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建设地点：	位于陕西省渭南市华阴市新310国道以南，郑西高铁以北，长涧河以东，地理坐标为东经E110.076979°，北纬N34.584383°。
建设内容：	总投资3600万元，建设年屠宰能力20万头生猪屠宰厂，总占地36.64亩，分两期实施。一期年屠宰生猪8万头，投资2671万元，建筑面积约5000平方米，主要新建屠宰分割车间、静养圈、副产品贮存间、检疫室、办公楼、污水处理站等相关配套设施；二期新增年屠宰能力12万头，投资额929万，建成后达到年屠宰能力20万目标，新增建筑面积约3000平方米，主要新增冷库、静养圈等。
2、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联系地址：	陕西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办八一村
联系人：	党民长
联系电话：	13992358007
电子邮箱：	450424344@qq.com
3、环评单位和建设单位联系人	
单位名称：	陕西企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政通大道环境监控中心写字楼11层
联系人：	郭工
联系电话：	029-89131019
电子邮箱：	154266284@qq.com
4、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ieGYLE0bnJqohkEAXTFoQ ；提取码：f8p8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方式和途径：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政通大道环境监控中心写字楼11层。
5、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8RWlcgCM-lphdjyaJhhxTw ；提取码：kk4b。
6、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示拟采取网上公示的形式，公众可从以下三种途径提交公众意见表：	
①	直接到企业现场提交；
②	邮寄到企业提供的地址；
③	发送电子邮件到公示信息中所给的邮箱。

7、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信息发布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内。

公告发布单位：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表3.1-2 第二次信息公告内容（报纸）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ieGYLE0bnJqohkEAXTFoQ>；提取码：f8p8。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与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联系。

联系电话：13992358007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或关心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8RWlcgCM-lphdjyaJhhxTw>；提取码：kk4b。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电话和直接递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联系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地址：陕西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办八一村

联系人：党民长

电话：13992358007

电子邮箱：450424344@qq.com

环评单位：陕西企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政通大道环境监控中心写字楼 11 层

联系人：郭工

联系电话：029-89131019

电子邮箱：154266284@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表3.1-3 第二次信息公告内容（张贴）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1、项目名称：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

2、建设单位：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3、建设地点：位于陕西省渭南市华阴市新 310 国道以南，郑西高铁以北，长涧河以东，地理坐标为东经 E110.076979°，北纬 N34.584383°。

4、建设内容：总投资 3600 万元，建设年屠宰能力 20 万头生猪屠宰厂，总占地 36.64 亩，分两期实施。一期年屠宰生猪 8 万头，投资 2671 万元，建筑面积约 5000 平方米，主要新建屠宰分割车间、静养圈、副产品贮存间、检疫室、办公楼、污水处理站等相关配套设施；二期新增年屠宰能力 12 万头，投资额 929 万，建成后达到年屠宰能力 20 万目标，新增建筑面积约 3000 平方米，主要新增冷库、静养圈等。

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一）主要环境影响及措施

1、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静养圈、屠宰分割车间和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主要污染因子为氨、硫化氢。对静养圈和屠宰分割车间设置了负压集气收集，然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分别经厂房 15m 高排气筒排放；对污水处理站产臭单元加盖，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废气经相应配套的治理措施治理后，静养圈、屠宰分割车间和污水处理站的恶臭气体排放均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限值要求。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屠宰废水、检疫室废水、车辆消毒废水、锅炉排水及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进行预处理，与其他废水一同进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与主体工程配套、分两期建设，总处理能力 600m³/d，其中一期处理规模 300m³/d，二期新增处理规模 300m³/d，处理工艺为“格栅+隔油沉渣池+调节池+气浮+水解酸化+A/O+沉淀+消毒”），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华阴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出水水质可满足《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 3 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限值要求；且华阴市污水处理厂目前有足够的余量接纳本项目的污水。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猪叫声、各类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声级在 75-90dB(A)之间。在采取环评提出的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采取消声等各项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运营后全厂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猪粪、肠胃内容物日产日清，外售肥田；污水处理站栅渣、污泥经脱水处理后外售肥田；猪毛、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

危险废物：屠宰过程产生的病死猪消毒装袋密封后及时交由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理；甲状腺、肾上腺、废淋巴组织、不合格内脏和猪肉妥善收集冷冻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理；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活性炭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圾经分类垃圾收集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合理利用和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相关规划及土地利用规划要求，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和处置，能够保证稳定达标排放，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环境风险可接受；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有关的意见与建议。建设项目在认真严格落实本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的基础上，具有环境可行性。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三、查阅环境影响报告和其他相关信息及下载公众意见表的方式

通过下方链接查询或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ieGYLE0bnJqohkEAXTFoQ>；提取码：f8p8），也可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至其办公场所查询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填写好后请联系建设单位并邮寄至其办公所在地（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联系人：党民长 电话：13992358007 电子邮箱：450424344@qq.com

地址：陕西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办八一村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陕西企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工 电话：029-89131019 电子邮箱：154266284@qq.com

地址：陕西省西安曲江新区政通大道环境监控中心写字楼 11 层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项目所在区域相关单位、团体和个人等。主要事项包括您对本工程可能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的意见以及对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及建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征集意见范畴）。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1）直接致电建设单位；

（2）发送电子邮件至建设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于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提出意见。

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2年2月19日在环评互联网站上（<http://www.eiabbs.net/thread-530170-1-1.html>）发布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要求。公示截图见图3.2-1。



图 3.2-1 网络第二次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单位于2022年2月22日、2022年2月25日在三秦都市报上进行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为2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两次报纸公示情况见图3.2-2及图3.2-3。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22年2月19日~3月4日（10个工作日）在项目周围主要敏感目标区域内张贴了《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要求。现场公示照片见图3.2-4。



八一村



滨湖村



东王村



新城村

图3.2-4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如下：

(1) 报告书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ieGYLE0bnJqohkEAXTFoQ>；提取码：f8p8。

(2)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与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至其办公场所查询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进行了网络平台、报纸、现场张贴公示，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表示未采用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建设单位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各种形式的反馈意见。我单位在项目营运期将严格设计和环评要求，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和监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将造成的环境影响将至最低。我单位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在报批《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之前，于2022年3月7日对《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相关要求。

6.2 公开方式

我单位于2022年3月7日在环评互联网站上(<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20307diJ5w>)发布了本项目报批前公示信息，包含《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截图见图6-1。



图6-1 报批前(3月7日)公示截图

7 其他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资料主要包括以下几项：

- (1)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评委托书；
- (2)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 (3)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 (4)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
- (5)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
- (6) 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诚信承诺函。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无未采纳的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华阴市民长生猪定点屠宰厂迁址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华阴市民长定点屠宰厂

承诺时间：2022年4月2日